公 示

根据《重庆市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关于印发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国卫医政发〔2022〕33号）的文件要求，同意设置丰都田国文诊所，地址：丰都县久桓大道328号，诊疗科目：内科、； 现予以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023—70608947。

公示期限：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7月6日

丰都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4年7月2日